

# 臺中市北屯區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 撤銷補助切結書

立切結書人(申請人) \_\_\_\_\_ 身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 (受補助兒童 \_\_\_\_\_ 身  
分證字號：\_\_\_\_\_ )，因：

- 申領準公共化托育補助
- 申領育嬰留職停薪津貼
- 申領其他社會福利津貼：
- 其他：

故自\_\_\_年\_\_\_月起撤銷臺中市育有未滿二歲兒童育兒津貼補助資格，爾後若符合補助資格，將自行重新提出申請。

如有虛報不實情形致相關權益受損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無條件繳回溢領津貼，特此具結。

此致

臺中市北屯區公所

立切結書人(申請人)：

(簽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年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月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日